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在京闭幕 表决通过新修订的海商法等

习近平签署主席令予以公布

决定任命张升民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

新华社北京 10 月 28 日电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 28 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闭幕。会议经表决,通过了新修订的海商法、关于修改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决定、新修订的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关于修改网络安全法的决定、关于修改环境保护税法的决定,国家主席习近平分别签署第 58、59、60、61、62 号主席令予以公布。会议经表决,决定任命张升民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免去何卫东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职务。赵乐际委员长主持闭幕会。

常委会组成人员 159 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下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海洋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协定》的决定,关于

批准《〈关于汞的水俣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第 5 / 4 号决定对〈关于汞的水俣公约〉附件 A 和附件 B 的修正》的决定,关于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津巴布韦共和国关于刑事司法协助的条约》的决定,关于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关于刑事司法协助的条约》的决定。

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华侨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分别提出的关于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主席团交付审议的代表提出的议案审议结果的报告。

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会议经表决,任命郝鹏为全国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孙绍骋为全国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

任委员;免去徐辉的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免去张轩的全国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免去李静海的全国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免去郝平的全国人大外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免去景汉朝的全国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免去夏光的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任命翟伟为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会议经表决,任命王中明为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免去贺小荣的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第四巡回法庭庭长职务;免去张进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检察院检察长职务,任命孙秀君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检察院检察长。

会议还表决通过了其他任免案。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李鸿忠、王东明、肖捷、郑建邦、丁仲礼、蔡达峰、何维、武维华、铁凝、彭清华、张庆伟、洛桑江村、雪克来提·扎克尔,秘书长刘奇出席会议。

国务院副总理何立峰,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张军,国家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检察院负责同志,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各省区市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部分副省级城市人大常委会主要负责同志,部分全国人大代表,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等列席会议。

闭幕会后,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九讲专题讲座,赵乐际委员长主持。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中央农办主任韩文秀作了题为《确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取得决定性进展——学习好领会好贯彻好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的讲座。

引导 AI 发展！网络安全法完成修改

据新华社北京 10 月 28 日电 (记者王思北) 10 月 28 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修改网络安全法的决定,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适应网络安全新形势新要求,此次网络安全法的修改重点强化网络安全法律责任,加大对部分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加强与相关法律法规的衔接协调,进一步筑牢国家网络安全屏障。

完善法律责任划定安全“底线”“红线”——

“当前,网络安全违法行为惩戒力度与违法收益不匹配问题较为突出,多样化的违法行为模式需要更为完善的

分类监管机制和柔性处罚措施,设置更加科学的网络安全法律责任制度。”西南政法大学党委副书记、校长林维说。

提出对违法销售或者提供网络关键设备、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行为,提高罚款标准,规定“情节严重的,并可以责令暂停相关业务、停业整顿、吊销相关业务许可证或者吊销营业执照”;明确造成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丧失主要功能等特别严重危害网络安全后果的,处二百万元以上一千万元以下罚款……

此次网络安全法的修改坚持问题导向、分类施策,对网络安全认证、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责任等设置了更为严格的处罚标准。

为人工智能健康发展“立规矩”——

人工智能作为战略性技术,正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刻改变人类生产生活方式。

“需要重视的是,人工智能既带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也带来前所未有的风险挑战。”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发言人王翔说。

回应人工智能治理和促进发展的需要,修改后的网络安全法规定,国家支持人工智能基础理论研究和算法等关键技术研发,推进训练数据资源、算力等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人工智能伦理规范,加强风险监测评估和安全监管,促进人工智能应用和健康发展。

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教授洪延青认为,这将推动人工智能治理从局部监管转向系统性规制。

加强法律衔接保护个人信息安全——

互联网时代,个人信息安全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

此次法律的修改在个人信息保护方面进一步做好与民法典、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的衔接。

洪延青表示,法律还强化了对平台内容生态的治理,明确平台对违法和有害信息承担更严格的处置义务,这将为广大网民创造更安全、更可信的网络环境。

祖国必然统一势不可挡

□钟台文

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愿望,也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应有之义。两岸同属一个中国,祖国统一大势不可阻挡,这是中华民族走向伟大复兴的时、势、义所决定的。统一不是一种选择,而是一种必然。在中华民族走向伟大复兴的历史征程中,两岸中华儿女一定能够早日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共享民族复兴荣耀。

两岸统一是民心所向

在中华民族几千年的历史长河中,统一始终是历史发展的主流。中华民族书写了辉煌的历史,创造了灿烂的文明,深刻认识到“统则强、分则乱”的兴衰规律,形成了追求“大一统”的共同价值取向。自宋元以来,台湾绝大多数时间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一部分。即便是在被日本非法侵占的 50 年里,台湾同胞武装、非武装反抗日本殖民统治从未停止,更有数万人胸怀“欲救台湾,必先救祖国”的信念,奔赴祖国大陆参加抗日战争,最终与大陆同胞共同取得抗战的伟大胜利,台湾随之光复、回归祖国。这充分表明,台湾同胞具有光荣的爱国主义传统。两岸同胞同属中华民族,都是中国人,完成国家统一是全体中华儿女孜孜以求的愿望。有全体 14 亿多中国人汇聚的智慧和力量作支撑,实现国家统一的民意无比坚实、基础无比雄厚、力量无比强大。

在中国共产党的引领推动下,70 多年来特别是两岸隔绝状态打破以来,两岸关系获得长足发展。两岸交流合作日益广泛,互动往来日益密切,给两岸同胞特别是台湾同胞带来实实

在在的好处,充分说明两岸和则两利、合则双赢,两岸同胞走近走亲的强烈意愿是任何力量都压制不了的,两岸交流交往交融的时代大潮是任何力量都阻挡不了的。两岸关系发展,特别是祖国大陆广泛惠及台湾同胞的政策举措,契合了广大台湾同胞的心声,塑造了台湾社会要和平、要发展、要交流、要合作的主流民意。

在中华民族实现国家完全统一的伟大进程中,“台独”分裂势力不过是蚍蜉撼树、螳臂当车。2300 万台湾同胞都是中华民族一分子,都是中国人。“台独”分裂势力大肆推动“去中国化”“渐进台独”,愚弄台湾民众,尤其是毒害青少年一代,制造台湾社会“分离意识”,严重毒害台湾同胞心灵。“台独”分裂势力置台湾民众命运与台湾发展前途于不顾,不惜裹挟台湾社会为其政治私利垫背,给台湾带来深重祸患,危害台湾前途。“台独”分裂势力一意孤行,背弃民族大义,甘当美国等西方国家“以台遏华”的棋子,配合其打压遏制大陆发展,甚至不惜将民族利益出卖给外部势力,损害两岸同胞共同利益和中华民族根本利益,终将遭到历史和人民的审判和惩处。

两岸统一是大义所在

1949 年以来,中国共产党始终把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完全统一作为矢志不渝的历史任务。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牢牢把握对台工作的历史方位和时代使命,引领两岸关系发展方向,塑造祖国必然统一大势。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

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进程中,坚定不移推进祖国统一大业。

国家统一是全体中国人民意志的强烈表达。解决台湾问题是中国人自己的事,只能也必须由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 14 亿多中国人民共同决定。这不仅是民族情感使然,更是国家行使主权的必然。制度的不同,改变不了两岸同属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客观事实。外部的干涉,阻挡不了家国团圆的历史大势。统一,是中华民族根本利益所在,也是台湾同胞福祉的最大保障。

台湾回归中国是二战后国际秩序的重要组成部分,支持中国统一是维护国际法权威和战后国际秩序的应有之义。80 年前,中国人民浴血奋战,赢得了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80 年后,中国致力于维护战后国际秩序,决不允许历史悲剧重演。维护国家统一和领土完整,是国际法的基本原则,是每个主权国家的基本权利。一个中国原则是国际社会普遍共识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国际社会广泛理解支持中国人民完成国家统一的正义事业。从国际大义上讲,中国人民解决台湾问题,事关维护《联合国宪章》的原则,符合人类社会进步和正义的潮流。中国必将统一,既由战后国际秩序所决定,也为站在人类文明与进步一边的绝大多数国家所支持。无论外部势力如何捣乱,中国终将统一,也必将统一的历史大势不可阻挡。

两岸统一是大势所趋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台湾问题因民族弱乱而产生,必将随着民族

绕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作出一系列战略部署。

“越是形势复杂多变、任务艰巨繁重,越要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在党的坚强领导下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局面。”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党的建设教研部教授赵绪生认为,《建议》提出的关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举措,对于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不断提高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有着重要意义。

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应有之义。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

要保障。

《建议》对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作出系统部署,明确坚定不移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提出推进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建设,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等务实举措。

《建议》同时对促进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统一大业,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部署。

把蓝图变为现实,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要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在真抓实干中推

□人民日报评论员

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特征。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牢把握共同富裕的目标要求,围绕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出战略部署,鼓舞激励亿万人民在新征程上踔厉奋发,为创造更加幸福美好生活而不懈奋斗。

让人民生活幸福是“国之大者”,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的一切奋斗,根本目的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好日子。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不忘初心,站在人民立场上考虑问题,推动区域协调发展,采取有力举措保障和改善民生,打赢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的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促进共同富裕创造了良好条件。

“十四五”时期,每年城镇新增就业 1200 万人以上,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9 岁,全国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惠及 5.6 亿人次,学前教育毛入学率达到 92%……把造福人民作为根本价值取向,在发展中稳步提升民生保障水平,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亲历新时代中国变化,有外国友人评价:中国共产党为人民办实事,以实际行动带领全体人民奔向共同富裕。

实现共同富裕是一个在动态中向前发展的过程,必须持之以恒、久久为功。全会在指导思想中突出强调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这是指导“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总体性要求。明确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明确坚持人民至上为必须遵循的一条重要原则,明确人民生活品质不断提高为主要目标之一,全会围绕就业、收入、教育、社保、住房、医疗、养老、托幼等群众关心的事部署一批均衡性可及性强的政策举措;着眼缩小区域差距、城乡差别,在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优化区域经济布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等方面部署一批务实举措;着眼促进人民精神生活共同富裕,对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提出明确要求。

城乡融合发展是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促进共同富裕的内在要求,这里以此为例进一步分析。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既要建设繁华的城市,也要建设繁荣的农村”。“十四五”时期,从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扎实有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到“四好农村路”铺就老百姓家门口的致富路、幸福路、连心路、振兴路,我国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公共服务均等化深入推进,城乡要素流动更加顺畅高效,农村居民收入增速连续多年快于城镇,2024 年城乡居民收入相比较 2020 年下降 0.22。实践有力证明,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这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下才能实现。

壮大县域富民产业,是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的必然要求,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共同富裕具有全局性、基础性、战略性意义。浙江安吉,一片叶子富了一方百姓,推进农文旅融合发展,从“美丽风景”走向“美好生活”;陕西延安,建设“苹果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依靠科技拓展产业链、价值链,让红苹果成为“致富果”“幸福果”。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发展比较优势明显、带动能力强、就业容量大的县域富民产业,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质量效益,提高强农惠农富农政策效能,一定能带领广大农民群众共同奔向中国式现代化的美好未来。

现代化的本质是人的现代化,最终目标是实现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始终与人民风雨同舟、与人民心心相印,想人民之所想,行人民之所嘱,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就一定能在新征程上创造新的历史伟业。

(新华社北京 10 月 28 日电)

新修改的环境保护法扩大挥发性有机物征税范围

据新华社北京 10 月 28 日电 (记者刘开雄)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 28 日表决通过关于修改环境保护税法的决定,并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修改后的环境保护税法新增一条,主要内容是:国务院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以及环境保护需要,对直接向环境排放本法附《应税污染物和当量值表》规定以外的挥发性有机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开展征收环境保护税试点工作。试点实施办法由国务院制定,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新增条款还明确,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根据挥发性有机物的特点,合理设定征税范围和税额幅度,完善监测技术和排放量计算方法,加强工作协同,加快推进试点工作。

挥发性有机物是形成细颗粒物(PM_{2.5})和臭氧的重要来源,可引发雾霾、光化学烟雾等大气环境问题。目前可检测的挥发性有机物已达 300 多种。2016 年制定环境保护税法时,遵循“税负平移”原则,仅将之前已征收排污费的苯、甲醛等 18 种挥发性有机物改征环境保护税。

根据新增条款内容,国务院自试点实施办法施行之日起五年内,就征收挥发性有机物环境保护税试点情况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并提出修改法律的建议。

新修改的环境保护法扩大挥发性有机物征税范围,有利于进一步强化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改善空气质量,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上接第四版)改革强军、科技强军、人才强军、依法治军,边斗争、边备战、边建设,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提高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战略能力。

面对风高浪急甚至惊涛骇浪的重大考验,唯有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才能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筑牢安全屏障。

人民军队始终是党和人民完全可以信赖的英雄军队,有信心、有能力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有信心、有能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战略支撑,有信心、有能力为世界和平与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凝聚磅礴力量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证。在《建议》提出的“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六个坚持”重要原则中,排在首位的就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坚持正确用人导向;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建议》围

绕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作出一系列战略部署。

“越是形势复杂多变、任务艰巨繁重,越要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在党的坚强领导下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局面。”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党的建设教研部教授赵绪生认为,《建议》提出的关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举措,对于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不断提高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水平有着重要意义。

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应有之义。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

要保障。

《建议》对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作出系统部署,明确坚定不移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提出推进政法工作数字化平台建设,完善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等务实举措。

《建议》同时对促进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推进祖国统一大业,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部署。

把蓝图变为现实,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要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在真抓实干中推

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议》提出,充分调动全社会投身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同时强调“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激发全社会干事创业、创新创造活力,形成人尽其才、才尽其用、万众一心、勠力进取的生动局面”。

笃行不怠担使命,奋发有为谱新篇。

《建议》强调,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共同奋斗,不断开创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新局面。

(新华社北京 10 月 28 日电)